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

2025年10月27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东道国关系委员会主席的信

我谨向担任东道国关系委员会主席的阁下致函，并提及我先前的信件，特别是分别于2025年10月1日、3日和10日发出的信件，以及我国代表团在东道国关系委员会会议上的发言，包括在2025年9月12日和10月24日举行的有关美国对伊朗代表施加进一步阻碍的会议上的发言。

在这方面，我对东道国美国持续不断违反国际义务，特别是其近期针对伊朗代表采取的非法措施表示最严重的关切。这些措施阻碍并有损伊朗代表独立行使和高效开展职能，包括但不限于：

1. 严重延迟发放签证，包括延迟向参加大会第八十届会议高级别周的伊朗总统和外交部长发放签证；
2. 对伊朗代表、包括拟参加大会各委员会和国际法周的代表不予发放签证；
3. 对参加大会第八十届会议高级别周的伊朗代表团近半数成员不予发放签证；
4. 限制代表行动自由，包括在大会第八十届会议高级别周期间对伊朗高级别代表团施加半径不足半英里的行动范围限制；
5. 在纽约约翰·肯尼迪国际机场对一名伊朗代表实施有失尊重的二次安检程序；
6. 在大会第八十届会议高级别周期间阻挠和妨碍伊朗代表参加多场高级别多边会议；
7. 侵犯伊朗代表的不受侵犯权，包括采取侵入性措施。



鉴于上述情况，并回顾题为“各国驻联合国代表团及其人员的安全问题和设立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第2819(XXVI)号决议和经大会认可的委员会决定(见A/50/26)，谨此请求尽快紧急召开该委员会紧急会议，以处理美国的违反行为，维护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作为联合国会员国的权利和特权。

请尊敬的东道国关系委员会主席将本信转交秘书长，并作为委员会文件向委员会成员国分发为荷。同时请主席邀请联合国法律顾问参加上述紧急会议。

常驻代表

大使

阿米尔·赛义德·伊拉瓦尼(签名)